

证券代码:688288 证券简称:鸿泉技术 公告编号:2026-007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泉技术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3月27日、2026年3月30日、2026年3月31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主要为商用车和乘用车提供智能网联、智能座舱等车载终端产品和服务。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泉技术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3月27日、2026年3月30日、2026年3月31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说明如下:1.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

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3.其他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波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发生风险。

(二)公司主要为商用车和乘用车提供智能网联、智能座舱等车载终端产品和服务。公司两轮车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包括智能仪表、智能网联、控制器等终端,以及提供数据管理平台 and 手机 APP 等网联管理服务,但目前销售收入占公司营收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2026年3月31日,公司收盘价为30.60元/股,最新涨停市盈率为103.80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波动市盈率为52.78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关于《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特此公告。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0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1.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9日至2024年5月7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93,01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12%。

2.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的约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于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期间已回购的公司股份。

3.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1,854,15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

4.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96%。成交总额为1,156,716.45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31元/股,最低价为124.74元/股,均价为127.11元/股。

5.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96%。成交总额为1,156,716.45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31元/股,最低价为124.74元/股,均价为127.11元/股。

6.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96%。成交总额为1,156,716.45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31元/股,最低价为124.74元/股,均价为127.11元/股。

7.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数量为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96%。成交总额为1,156,716.45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31元/股,最低价为124.74元/股,均价为127.11元/股。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8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受理。2.原告:原告。3.涉案金额:本次诉讼案件的本金金额为950.67万元;自前次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发生,截至2026年3月31日,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发生诉讼、仲裁的数量为70个,涉及本金金额为213,139,365.99元(含本次诉讼)。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5.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6.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7.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8.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9.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0.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1.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2.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3.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5.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6.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7.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8.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19.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20.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披露的诉讼案件处于立案受理阶段,尚未开庭审理或裁决,并且本次公告中所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调解、判决和执行等情况,目前暂无法判断相关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情况。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目前,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1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常州分行金坛支行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现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500万元,并获得收益18,760.27元。

单位:万元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初本金, 期末本金, 实际收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为4,500万元,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授权范围,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6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1.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2026年3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6年3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03.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5%,购买的最高价为27.00元/股,最低价为23.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2.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2026年3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6年3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03.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5%,购买的最高价为27.00元/股,最低价为23.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3.其他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6年3月3日,公司在中信银行荆州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3.30亿元,获得收益43.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6-004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注:1.本报告期初期间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据。2.上述数据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1,239.61万元,较2024年同期增长18.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513.69万元,较2024年同期下降20.20%;实现归属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二)本次出售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出售期间内,上市公司是否被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出售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出售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案披露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股份外;

4.存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出售计划实施是否会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在上述出售期间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辽宁福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中科实业)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1.辽宁福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辽宁)实业有限公司(原名:辽宁中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实业”)于近日办理了334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248万股股份解质押手续。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祿股份持有公司股份162,957,2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7%。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祿股份持有公司股份162,957,2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50.87%。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119,521,000股(含本次),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73.34%,占公司总股本的37.31%。

3.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接到中科实业的通知,获悉中科实业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质押押给深圳博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质押日期,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二、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押或解除

1.股份解质押或解除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解除日期, 解除数量(股), 解除比例(%)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质押日期,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1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2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3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3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3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3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4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4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4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4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4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5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5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7.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58.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59.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0.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6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3.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64.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5.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66.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705.02万元,较2024年同期下降22.6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56,509.68万元,较期初增长9.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693,732.14万元,较期初增长3.82%。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年,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实力与行业领先地位,聚焦核心业务,充分发挥“Fabless+IDM双驱动”业务模式优势,同步推进驱动IC、工业级与车规级MCU芯片与现有功率半导体业务深度融合,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长期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并创历史新高,新能源汽车、智能发电(风光储)、变频白电等行业的需求快速增长为公司报告收入增长提供核心支撑,同时,公司积极开拓AI服务器电源、数据中心、工业机器人、低空/高空飞行器新兴应用领域,持续拓展产品应用边界,为公司业务长期打开新的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指标同比有所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分别下降10,252.94万元、-11,031.53万元,同比下降20.02%、22.64%,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开展下一代IGBT、快恢复二极管、SiC MOSFET、GaN等功率芯片和模块,以及驱动IC、工业级与车规级MCU等核心产品研发,报告期研发投入同比增加12,732.98万元,同比增长35.94%;

2.受部分下游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下滑。

三、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2025年度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01日

二、股份再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再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质押日期,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且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将持续关注安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